

全国“五五”普法统一读本

#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

---

主 编：吴爱英

副主编：欧阳坚

张苏军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全国“五五”普法统一读本

#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

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  
司法部法制宣传司 组织编写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干部法律知识读本/吴爱英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6.9

ISBN 7 - 5036 - 6585 - 8

I. 干... II. 吴... III. 法律—中国—干部教育—学习参考资料 IV. D92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5595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卞学琪 陈 慧	装帧设计/乔智炜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张宇东
开本/A5	印张/11 字数/286 千
版本/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9779
网址/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88843
上海公司/021 - 62071010/1636	重庆公司/023 - 65382816/2908
深圳公司/0755 - 83072995	北京分公司/010 - 62534456
	苏州公司/0512 - 65193110

书号: ISBN 7 - 5036 - 6585 - 8/D · 6302 定价: 23.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主 编：**吴爱英

**副主编：**欧阳坚

张苏军

**编委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公义 王进义 齐绍军 严军兴 李晓军

杨新力 杨蔚莉 肖义舜 姜金方 姚振怀

黄 阖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家福 尹中卿 石泰峰 刘作明 孙茂利

孙晓芳 李风奇 李 林 李昌麒 杨克勤

应松年 肖君拥 张文显 林 喆 卓泽渊

胡云腾 查庆九 徐显明 殷明胜 戴玉忠

## 编者的话

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的《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五个五年规划》、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和第六次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中宣部宣传教育局、司法部法制宣传司组织编写了《干部法律知识读本》,作为“五五”普法期间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统一读本。

领导干部是“五五”普法的重点对象之一。提高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对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实施依法治国方略和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对于整个社会和全体公民具有重要的示范作用。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五五”普法规划的通知明确要求,“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法律知识,努力提高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不断增强依法执政和运用法律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的本领”。各级领导干部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提高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积极推进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

本书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结合领导干部法律素质实际,着力于提高领导干部法治理论水平,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阐述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以及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的法治理念;阐述了人民主权、法律权威、保障人权、民主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权力的监督与制约等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阐述了社会主义法治与科学发展观、与经济建设、政

治建设、文化建设、和谐社会建设、新农村建设、党的建设等工作的关系。本书是各级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统编教材和“五五”普法期间考核验收的指定用书；不仅适用于各级领导干部，也适用于广大公务员和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同时，也是广大法律工作者和公民的学习参阅读物。

书中如有疏漏和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者

二〇〇六年八月

# 目 录

## 上 篇

<b>第一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概述</b> .....	3
第一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 和依法治国思想的统一体.....	3
第二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科学的、先进的法治理念 .....	5
第三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重要意义.....	8
<b>第二章 牢固树立依法治国的理念</b> .....	12
第一节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	12
第二节 准确把握依法治国理念的深刻内涵.....	14
第三节 努力实践依法治国理念的基本要求.....	19
<b>第三章 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理念</b> .....	22
第一节 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	22
第二节 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利益是执法为民的核心.....	24
第三节 要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为民 .....	27
<b>第四章 牢固树立公平正义的理念</b> .....	31
第一节 公平正义是执法工作的生命线.....	31
第二节 深刻理解公平正义理念的丰富内涵.....	33

---

第三节	公平正义理念对执法工作的具体要求	37
<b>第五章</b>	<b>牢固树立服务大局的理念</b>	40
第一节	服务大局是法治工作的重大政治责任	40
第二节	服务大局就是要保障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 与和谐社会建设	43
第三节	服务大局必须胸怀大局,立足本职,全面正确履 行职责	46
<b>第六章</b>	<b>牢固树立党的领导的理念</b>	51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是必须遵守的政治原则	51
第二节	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在根本上是一致的	53
第三节	坚持党的领导要求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	56

## 中 篇

<b>第七章</b>	<b>人民主权</b>	61
第一节	主权与人民主权的概念	61
第二节	人民主权与人民民主	64
第三节	人民主权与宪政	72
第四节	人民主权的法治保障	74
<b>第八章</b>	<b>法律权威</b>	78
第一节	法律权威的含义和特点	78
第二节	法律权威的意义和作用	81
第三节	维护法律权威与坚持党的领导	83
第四节	维护法律权威与人民当家作主	87

---

<b>第九章 保障人权</b>	92
第一节 社会主义人权观	92
第二节 人权入宪的意义	99
第三节 人权的法治保障	103
第四节 依法享有权利与履行义务、承担责任	105
<b>第十章 民主立法</b>	114
第一节 民主立法的概念	114
第二节 民主立法与人民民主	121
第三节 民主立法与法治建设	127
第四节 民主立法与提高立法质量	134
<b>第十一章 依法行政</b>	141
第一节 依法行政概述	141
第二节 依法行政与依法治国	147
第三节 依法行政与执法为民	149
第四节 依法行政与构建和谐社会	152
第五节 依法行政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155
<b>第十二章 公正司法</b>	161
第一节 公正司法的内涵和意义	161
第二节 公正司法的基本原则	167
第三节 公正司法的基本制度	173
第四节 公正司法与司法体制改革	183
<b>第十三章 权力的监督与制约</b>	186
第一节 权力受监督制约是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要求	186
第二节 以权力和权利监督制约权力	191

第三节 以法治监督制约权力 ..... 196

## 下 篇

<b>第十四章</b>	<b>科学发展观与法治建设</b>	205
第一节	坚持科学发展观对法治建设的指导	206
第二节	科学发展观对法治建设提出的新要求	209
第三节	以法治保障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	214
第四节	促进法治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16
<b>第十五章</b>	<b>法治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b>	22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	22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治原则	22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治的制度建设	231
第四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治的保障	236
<b>第十六章</b>	<b>法治与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b>	240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文明的基本观点	240
第二节	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主要内容和基本特征	247
第三节	法治是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重要内容、 基本途径和根本保障	252
第四节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 有机统一	256
<b>第十七章</b>	<b>法治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b>	261
第一节	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261
第二节	法治文化	265

---

第三节	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对法治的促进作用	267
第四节	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法治保障	269
<b>第十八章</b>	<b>法治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b>	275
第一节	和谐与和谐社会	27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法律机制	279
第三节	和谐社会的法治保障	287
<b>第十九章</b>	<b>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法治保障</b>	293
第一节	新农村建设对法治发展的意义	293
第二节	新农村建设的法治问题	298
第三节	新农村建设的法治保障	304
第四节	当代农村法治建设的任务	307
<b>第二十章</b>	<b>法治与党的执政能力建设</b>	314
第一节	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法治意义	314
第二节	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	318
第三节	依法执政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党执政的基本 方式	322
第四节	提高依法执政水平	330

## 上 篇

---

- 第一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概述
- 第二章 牢固树立依法治国的理念
- 第三章 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的理念
- 第四章 牢固树立公平正义的理念
- 第五章 牢固树立服务大局的理念
- 第六章 牢固树立党的领导的理念





# 第一章

##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概述

### 内 容 提 要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与法的理论同中国国情和现代化建设实际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实践经验的总结；是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思想的统一体。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对于保障社会主义法治的正确方向，推进依法治国进程，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 第一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党的领导、人民 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思想的统一体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社会主义法治的精髓和灵魂，是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等法治领域的基本指导思想，其内容博大精深。科学界定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精髓和内涵，必须严格把握其社会主义本质特征。一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反映社会主义先进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体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规律，把是否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作为根本衡量标准。二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体现人民民主，维护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和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三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体现坚持党的领导原则，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是实现法治的根本保证。四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原则，特别是要坚持以马克

思主义中国化的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并体现社会主义荣辱观和价值观的要求,提倡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有机结合。五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体现从中国国情出发的原则,立足于本国的历史和现实、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状况,实事求是,批判地吸收和借鉴人类法治文明的优秀成果,绝不照抄照搬。六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应当充分体现改革创新、与时俱进的精神,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不断丰富和发展。

根据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要求,结合领导干部和执法、司法人员的实际状况,当前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就是要坚持以下五个方面的基本内容。

一是依法治国的理念。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只有坚持依法治国,才能使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才能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才能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二是执法为民的理念。执法为民,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在执法工作上的体现。只有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为民,弄清为谁执法、靠谁执法、怎样执法这些根本问题,才能保证领导干部和司法、执法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三是公平正义的理念。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目标,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只有坚持公平正义,做到合法合理、平等对待、及时有效,才能实现公正执法,才能真正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

四是服务大局的理念。服务大局是法治工作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和领导干部及司法、执法人员有效履行职责的必然要求。法治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同其他各项工作相辅相成、相互促进。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工作,克服单纯业务观点,注重执法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五是党的领导的理念。坚持党的领导是必须遵守的根本政治原则。各级领导干部和执法、司法人员要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经受住政治风浪的考验、严格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关键是要增强坚持党的领导的意识，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永远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

在上述法治理念中，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五个理念相互补充、相互支持，协调一致地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 第二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科学的、先进的法治理念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以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和法的学说为指导，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实践过程中，继承和发扬我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优秀成果，吸收和借鉴西方法治文明合理因素的基础上逐步形成的，是科学、先进的理念。

### 一、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以马克思主义法律思想为根本指导思想

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深刻地分析了法律现象，科学地揭示了法律产生和存在的社会条件、法律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列宁创立和领导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他提出了法律的内容是确认和保护人民的权利、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法制应统一、必须加强法律监督、民事流转愈发达就愈需要法制等重要思想，深化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法律理论。因此，任何抹杀法的政治属性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和有害的。

中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是前无古人的伟大创举。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几十年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

主义建设过程中,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和实践,从正反两个方面积累了法治建设的宝贵经验。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以开辟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道路的巨大政治勇气和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巨大理论勇气,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基础上,勇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遵循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确立了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战略地位,把马克思主义法律理论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

邓小平同志提出了一系列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要思想:建设社会主义必须健全法制;坚持社会主义法制必须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实现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做到公民在法律和制度面前人人平等;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制;要维护法律的权威性,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活动,等等。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继承和发展了邓小平同志的法治思想,并在系统总结以往实践和前瞻今后中国社会发展大势的基础上,提出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伟大目标,明确把“依法治国”作为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纲领的重要组成部分。

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新的中央领导集体进一步指出:实行依法治国基本方略首先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必须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宪法意识,维护宪法权威,使宪法在全社会得到一体遵行;要充分发挥法治在促进、实现、保障社会和谐方面的重要作用;要坚持民主执政、科学执政、依法执政;等等。

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同志关于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思想,是中国共产党人法治追求的科学总结,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法律思想。同时,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形成的重要理论来源。

## 二、新中国民主法治的实践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形成提供了坚实基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中国走向法治